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桂税四稽通〔2023〕160号

广西东洋供应链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50706MABRETNQ66）：

事由：我局自2023年9月27日起对你（单位）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7月31日期间涉税情况进行检查，根据检查需要，责令你公司提供购销业务相关明细（合同、费用核算单据或对账单、收款凭证、增值税发票、运输车辆信息、情况说明等），手机拆解为电池、主板等零部件的设备和场所等能够反映能够拆分手机的能力，纳税申报资料、营业执照副本等复印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五十四条。

通知内容：请于收到该《税务事项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将相关资料送往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第四稽查局检查二科719室。

联系人员：何朋席

联系电话：0777-3693963

税务机关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北部湾大道53号

二Ｏ二三年十月十九日